

狀 別 刑事陳報（二）狀

案 號 111 年度國模訴字第 3 號

股 別 淨股

被 告 宋富溫 住詳卷

選任辯護人 林帥孝律師 址均詳卷

胡智皓律師

謝孟羽律師

為上開被告涉嫌違反妨害自由等罪案件，依法提呈陳報（二）狀事：

謹就候選國民法官詢問事項問卷部分，陳報辯護人之問題清單如附件一，敬請 鈞院鑒核。

謹 狀

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刑事庭 公鑒

【附件及證物欄】

附件一 辯護人選任國民法官詢問事項乙份。

具 狀 人 宋富溫



選任辯護人 林帥孝律師
胡智皓律師
謝孟羽律師



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6 月 2 7 日

附件一：辯護人就候選國民法官之問題清單

1. 法官難免會犯錯，您認為哪種情況比較嚴重？
 - 無辜的人被判成有罪
 - 確實有犯罪的人被判成無罪

2. 您是否認同「只要案件還有疑點存在，就應該判決被告無罪」？
 - 同意
 - 不同意

3. 您是否認同「檢察官基於中立客觀的態度，起訴書裡寫的內容，應該不會錯」？
 - 同意
 - 不同意

4. 您是否認同「縱使被告對於事實經過有交代不清楚的地方，也不代表被告有犯罪」？
 - 同意
 - 不同意

5. 您是否認同「被告應該具體交代事實經過，來證明自己的清白」？
 - 同意
 - 不同意

6. 您是否認同「刑罰的目的是要被告付出代價，不管犯罪的理由為何，都應該以牙還牙，讓被告受到嚴厲的處罰」？

同意

不同意

7. 您是否認同「如何讓犯罪的人不再犯錯，比嚴刑峻罰更重要」？

同意

不同意

8. 您是否認同「被害人或被害人的家屬如果願意原諒被告，法官就應該判輕一點」？

同意

不同意